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修订说明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刊登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文件，完成了规定的信息披露工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沟通反馈意见，公司对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披露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补充和修改的主要内容如下：

1、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特别提示第六条以及正文第八条第（二）款“行权条件”第 3 点内容修改为：

“本激励计划授权日所在年度为 N 年，以公司 2010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基数，在 N、N+1、N+2 及 N+3 年的 4 个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激励对象对已获授的股票期权行权时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为：N 年度净利润相比 2010 年度净利润的增长不低于 15%，且 N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2%；

第二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为：N+1 年度净利润相比 2010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且 N+1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2%；

第三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为：N+2 年度净利润相比 2010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0%，且 N+2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2%；

第四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为：N+3 年度净利润相比 2010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0%，且 N+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2%。

注：（1）“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且“净利润”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作为计算依据。

（2）本次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份，定向发行股份将导致股份总数增加，并产生股本溢价，公司不会因此调整设定的上述行权

指标。”

2、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条第（二）款第 2 点内容修改为：

“2、等待期会计处理：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且该成本费用在经常性损益中列示，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

3、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条第（二）款第 3 点“激励对象范围”内容修改为：

“3、上述激励对象均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配偶及直系亲属。”

4、将第五条“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表后第四点修改为：

“预留股份拟在首次授权日后 12 个月内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名单后，在证券交易所网站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5、将特别提示第四条第二段改为：

“预留 115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在该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时由董事会决定，预留 115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不低于以下两个价格中较高者：（1）授予该部分期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2）授予该部分期权的董事会会议召开前 30 个交易日内的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6、将第七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其确定方式”第（二）款第二点内容改为：

“2、预留 115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激励计划预留的 115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按以下两个价格中的较高者确定：

（1）授予该部分期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2）授予该部分期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内的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7、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作如下调整，增加第六条第五款第2点，原第2点序号相应顺延：

“2、公司董事、高管人员每年转让其持有的传化股份股票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为公司董事、高管的激励对象不得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

8、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九条增加第一段内容：

“股票期权有效期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等情形，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但调整后行权价格不得低于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每股面值，即人民币1元。公司发生定向增发及非定向增发时，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不得调整。”

9、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九条第（三）款作如下修改：

“1、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本激励计划列明的原因调整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董事会根据上述授权调整行权价格、股票期权数量的，应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审批或备案，及时公告并通知激励对象。律师就上述调整事项向董事会出具专业意见。

2、因其他原因需要调整权益工具数量、行权价格或其他条款的，应经董事会做出决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且应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审批或备案。”

10、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十条作如下修改：

“（一）实施本激励计划的程序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本激励计划和《考核办法》，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和《考核办法》；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并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

3、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后的2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本激励计划及摘要、独立董事意见和《考核办法》。

4、公司聘请律师对本激励计划出具法律意见书。

5、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有关申请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同时抄报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

6、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激励计划备案申请材料无异议后，公司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同时公告法律意见书。

7、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向所有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8、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

9、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开设证券账户、信息披露、登记结算、股票期权授予、行权、注销等相关事宜。

（二）授予股票期权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授权条件逐项比对，提出授权的具体安排。

2、公司监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授权安排进行核实。

3、公司与激励对象就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达成有关协议。

4、公司董事会在授权日将股票期权授予激励对象，并向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办理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宜。

公司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应参照上述第 1、2、3、4 项进行，并依法履行披露义务。

（三）行权程序

1、激励对象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股票期权行权申请书》，提出行权申请。

2、董事会授权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申请人的行权资格与行权条件审查确认。

3、激励对象的行权申请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后，由公司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

4、经证券交易所确认后，由登记结算公司办理登记结算事宜。

5、向公司登记机构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1、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条第三款作如下修改：

| | | | | |
|--------------|---------|---------|---------|---------|
| 总成本及成本摊销（万元） | 第一个12个月 | 第二个12个月 | 第三个12个月 | 第四个12个月 |
|--------------|---------|---------|---------|---------|

| | | | | |
|-------|-------|-------|-------|-----|
| 6,514 | 3,055 | 1,985 | 1,035 | 439 |
|-------|-------|-------|-------|-----|

12、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特别提示第五条以及正文第八条第（二）款“行权条件”第6点内容修改为：

“.....获授115万份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可在下述三个行权期内申请行权：

第一个行权期为自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30%；

第二个行权期为自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35%；

第三个行权期为自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为35%；”

13、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六条第（二）款内容修改为：

“本计划授权日在本计划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按本计划规定确定，授权日必须为交易日。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计划起30日内公司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首次授权；预留股票期权将在首次授权日后12个月内公司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完成对激励对象的授权，授予日不得为下列区间日：”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6日